

2017 年广东省残联部门决算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东省残联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东省残联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广东省残联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 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东省残联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是全省性人民团体，主要职能是：开展残疾人康复工作；贯彻《残疾人就业条例》，推进残疾人就业工作；加大扶贫解困力度，不断改善残疾人生活状况；积极配合教育部门，采取有力措施，发展特殊教育事业；推进残疾人组织规范化建设、残疾人就业机构建设、无障碍设施建设；加强残疾人维权工作；广泛开展残疾人事业的文体宣传。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广东省残联 2017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6 个，包括省残联本级和下属 5 个预算单位，分别是：广东省残疾人康复中心、广东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广东省残疾人辅助器具资源中心、广东省培英职业技术学校、广东省残疾人体育与艺术中心。

2017 年度我会本级及下属单位人员编制数共 234 名，其中财政补助人员编制数 229 名（参照公务员管理人员编制数 52 名），经费自理人员编制数 5 名。

我会 2017 年末实有在职人数 212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50 人，财政补助人员 157 人，经费自理人员 5 人。我会 2016 年末实有非在职人数 42 人，其中：退休人员 40 人，离休人员 2 人。

第二部分 广东省残联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残联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0,906.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261.75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13.56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1,600.32
六、其他收入	6	1,276.49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22,558.01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20.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残联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1,652.54
本年收入合计	22	22,458.29	本年支出合计	47	25,831.67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残联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366.6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17,761.90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14,021.90
总计	25	40,220.19	总计	50	40,220.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残联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458.29	20,906.48	261.75	0.00	13.56	0.00	1,276.49
205	教育支出	1,496.84	1,496.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296.90	29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02	中专教育	296.90	29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1,199.95	1,199.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851.06	85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99	其他特殊教育支出	348.89	348.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22.21	19,170.41	261.75	0.00	13.56	0.00	1,276.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11.97	711.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3.76	443.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	268.21	268.21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残联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458.29	20,906.48	261.75	0.00	13.56	0.00	1,276.49
	退休支出							
20807	就业补助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9,960.25	18,408.44	261.75	0.00	13.56	0.00	1,276.49
2081101	行政运行	1,764.70	1,764.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2,203.00	2,040.29	0.00	0.00	0.00	0.00	162.71
20811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370.55	370.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5,622.00	14,232.91	261.75	0.00	13.56	0.00	1,113.7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23	27.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23	27.23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残联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458.29	20,906.48	261.75	0.00	13.56	0.00	1,276.4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支出	27.23	27.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12.00	2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00	2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 票公益金支出	212.00	2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残联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831.67	5,928.72	19,881.50	0.00	21.46	0.00
205	教育支出	1,600.32	1,199.95	400.37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400.37	0.00	400.37	0.00	0.00	0.00
2050302	中专教育	342.33	0.00	342.33	0.00	0.00	0.0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58.04	0.00	58.04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1,199.95	1,199.95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851.06	851.06	0.00	0.00	0.00	0.00
2050799	其他特殊教育支出	348.89	348.89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58.01	4,722.12	17,814.44	0.00	21.4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79.62	679.62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3.76	443.76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残联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831.67	5,928.72	19,881.50	0.00	21.46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 出	235.86	235.86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47.60	0.00	47.6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7.60	0.00	47.6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1,830.79	4,042.50	17,766.84	0.00	21.46	0.00
2081101	行政运行	2,178.79	2,178.79	0.00	0.00	0.00	0.00
208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83	0.83	0.00	0.00	0.00	0.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1,981.47	522.29	1,459.18	0.00	0.00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370.55	370.55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7,299.15	970.04	16,307.65	0.00	21.46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81	6.65	14.15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残联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831.67	5,928.72	19,881.50	0.00	21.4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81	6.65	14.15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81	6.65	14.15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652.54	0.00	1,652.54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 收入安排的支出	1,652.54	0.00	1,652.54	0.00	0.00	0.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1,652.54	0.00	1,652.54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广东省残联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694.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12.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1,600.32	1,600.32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22,114.67	22,114.67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20.81	20.81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残联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1,423.53	0.00	1,423.53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20,906.48	本年支出合计	53	25,159.33	23,735.79	1,423.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6,240.2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11,987.38	10,641.06	1,346.3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残联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	26	13,682.38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27	2,557.84		56			
	28			57			
总计	29	37,146.70	总计	58	37,146.70	34,376.86	2,769.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残联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3,735.79	5,928.72	17,807.08
205	教育支出	1,600.32	1,199.95	400.37
20503	职业教育	400.37	0.00	400.37
2050302	中专教育	342.33	0.00	342.33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58.04	0.00	58.04
20507	特殊教育	1,199.95	1,199.95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851.06	851.06	0.00
2050799	其他特殊教育支出	348.89	348.89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14.67	4,722.12	17,392.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79.62	679.6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3.76	443.76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残联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3,735.79	5,928.72	17,807.0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35.86	235.86	0.00
20807	就业补助	47.60	0.00	47.6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7.60	0.00	47.6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1,387.45	4,042.50	17,344.95
2081101	行政运行	2,178.79	2,178.79	0.00
208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83	0.83	0.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1,978.51	522.29	1,456.22
20811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370.55	370.55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6,858.77	970.04	15,888.7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81	6.65	14.1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残联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3,735.79	5,928.72	17,807.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81	6.65	14.1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81	6.65	14.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广东省残联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17.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7.08
30101	基本工资	748.90	30201	办公费	26.67
30102	津贴补贴	639.69	30202	印刷费	0.84
30103	奖金	577.58	30203	咨询费	3.01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7.53	30204	手续费	0.3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51	30205	水费	1.63
30107	绩效工资	1,547.11	30206	电费	13.9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31.8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6.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62.61	30211	差旅费	19.47
30301	离休费	50.8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302	退休费	707.54	30213	维修（护）费	5.3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04	抚恤金	1.31	30215	会议费	4.62
30305	生活补助	0.71	30216	培训费	5.98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残联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7	医疗费	40.87	30218	专用材料费	10.91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9	奖励金	127.5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5.66
30311	住房公积金	389.08	30227	委托业务费	9.15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5.48
30313	购房补贴	522.36	30229	福利费	60.32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5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5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2.2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3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1.6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6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残联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残联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残联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580.00		公用经费合计	348.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残联

2017 年度预算数						2017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80	15.00	62.30	0.00	62.30	23.50	28.69	5.24	19.67	0.00	19.67	3.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残联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57.84	212.00	1,423.53	0.00	1,423.53	1,346.31
229	其他支出	2,557.84	212.00	1,423.53	0.00	1,423.53	1,346.31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 安排的支出	2,557.84	212.00	1,423.53	0.00	1,423.53	1,346.31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 支出	2,557.84	212.00	1,423.53	0.00	1,423.53	1,346.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广东省残联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东省残联 2017 年度总收入 40220.1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2458.2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20906.4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781.47 万元，下降 29.58%。主要变动情况：严格按照省财政的要求，节约经费。

2. 上级补助收入 261.7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61.75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变动情况：2017 年中残联下拨 2016 年聋奥精英运动员集训补贴 10.44 万元，第 15 届残奥会运动员启蒙教练员奖金 51.29 万元，第 15 届残奥会训练基地奖 200.0235 万元。

3. 事业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1.78 万元，下降 10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

4. 经营收入 13.5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8.15 万元，下降 73.77%。主要变动情况：我会下属单位辅具中心 2017 年门诊收入减少，耳膜制作、助听器验配等项目都没有开展。

5. 其他收入 1276.4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72.95 万元，增长 58.8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中残联拨款、基建建设管理费及利息收入；二是省残联拨给体艺中心基地奖金 103.65 万元。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东省残联 2017 年度总支出 40220.1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5831.6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928.7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67.63 万元，增长 35.95%，主要变动情况是：人员经费的增加。

2. 项目支出 19881.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171.32 万元，下降 5.56%，主要变动情况是：严格按照省财政厅要求，节约经费。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是：无。

4. 经营支出 21.4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71 万元，下降 38.99%，主要变动情况是：2017 年经营收入的减少直接影响经营支出。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是：无。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东省残联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0906.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694.4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989.59 万元，下降 8.77 %；主要变动情况是：严格按照省财政的要求，节约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2.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791.88 万元，下降 96.97 %；主要变动情况是：2017 年，我单位收入来源大部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016 年为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故 2017 年政府性资金减少。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东省残联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5159.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735.7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759.08 万元，增长 32.04 %；主要变动情况是：2017 年我会申请追加对参加全国第九届残运会暨第六届特奥会和仁川亚残运会有关人员给予奖金奖励资金 5966.88 万元，故超过 2016 年支支出 5759.0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23.5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675.56 万元，下降 76.66 %；主要变动情况是：2017 年度我会政府性基金收入减少，故支出也相对应的减少。

三、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省残联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8.69 万元，完成预算 100.8 万元的 28.5%。其中：因公

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5.24 万元，完成预算 15.0 万元的 34.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9.67 万元，完成预算 62.3 万元的 31.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3.78 万元，完成预算 23.5 万元的 16.1%。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51.33 万元，下降 64.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 19.05 万元，下降 78.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32.03 万元，下降 62.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25 万元，下降 6.2%。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会严格按照有关省政府有关出国（境）管理规定，控制我会出国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 1、2017 年我会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与上年持平；2、我会下属单位进行公务用车改革，因此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会严格执行省委省政府有关公务接待的管理规定，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

费 5.24 万元，占 18.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9.67 万元，占 68.6%；公务接待费支出 3.78 万元，占 13.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5.24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会机关及下属 5 个单位出国团组 4 个、累计 15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参加香港扶康会研讨会会议支出会议支出 0.49 万元，主要用于参加香港扶康会研讨会会议；参加残疾人龙舟竞渡赛事和亚大地区硬地滚球两项赛事活动支出 1.96 万元，主要用于参加残疾人龙舟竞渡赛事和亚大地区硬地滚球两项赛事活动；参加香港特奥马拉松比赛支出 0.29 万元，主要用于参加香港特奥马拉松比赛，外事打表和公证书认证 0.52 万元；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1.98 万元，主要用于参加辅助器具专业技术培训。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9.6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主要包括无；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9.67 万元，2017 年会机关及下属 5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0 辆，主要用于单位集体出行保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3.78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各省及各地市残联人员调研、考察、工作汇报等费用。2017 年，会机关及下属 5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

次，主要包括无；发生国内接待 41 次，接待人数共 298 人。主要包括接待各省及各地市残联人员调研、考察、工作汇报等费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6.68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比上年减少 96.67 万元，下降 52.7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节约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41.2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75.3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0.2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05.6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31.1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4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49.2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2.4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0 辆，其中，省级领导用车 0 辆、定向化保障岗位（厅级）用车 0 辆、机要通信应急保障用车（综合保障业务用车）12 辆、一般执法

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集体出行保障；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18 年度我部门组织对 271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0694.4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3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12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省残疾人基础服务设施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省残疾人基础服务设施项目自评得分为 80 分。项目全年总预算为 11098.5210 万元，执行数为 3557.55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2.05%。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是广东省残疾人康复基地总体建筑已经完工，2018 年将投入使用；二是南沙残疾人技工学校与南沙区政府达成置换意向。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广东省残疾人康复基地因天气等不可抗拒原因未完全按计划完成支出计划；二是省残疾人教育基地因拆迁工作受实际因素影响，未能按计划进行完成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由于基建项目为代建项目，我会将加强与代建局的沟通，加快资金使用进度。

组织对全国残疾人基本状况和服务需求专项调查培训等 3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0.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会圆满完成对全省 121 个县（市、区）专项调查员的培训工作，并通过第三方机构对培训人数、培训效果开展总体评价，为当年度残疾人信息动态更新专项调查打下坚实基础。

组织对我会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735.7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一、预算编制方面，2017 年度我会预算编制合理、内容规范、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提前下达指标；二、预算执行方面，我会合法合规下达全省转移支付资金，部门采购项目基本纳入政府采购，按期公开预决算情况，严格严格项目支出情况、规范资金使用内容，固定资产管理有序、未超标安置财政供养人员，但是整体支出情况受历年结转结余资金影响，全年支出率为 67.72%。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专项资金名称：2017年社区康园中心补助资金

省级预算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刘效臣

联系电话：83372620

填报日期：2018年7月20日

第一章 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的实施意见》（粤府〔2015〕121号）有关规定，为建立和完善残疾人托养服务体系，提高残疾人托养服务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满足残疾人托养服务基本需求。省残联向广东省财政厅申请2017年残疾人社区康园中心补助资金，资金总额为4110万元，列入“51201 不同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本专项经费专项用于社区康园中心新建和运转补助，补助范围包括：各级政府有关部门和残联兴办的社区康园中心（公益性残疾人日间照料机构）、社会组织或个人兴办的社区康园中心（不以营利为目的的残疾人日间照料机构）。补助内容主要包括：开展生活照料与护理、生活自理能力训练、运动功能训练、社会适应能力训练、劳动技能训练、职业康复训练、文体娱乐及残疾人辅助性就业等服务补助；场地租赁装修、无障碍环境改造、生产生活等服务设施设备购置补助；残疾人及工作人员的补贴、工资、保险及差旅费补助；水电费、管理费、修缮费、耗品购置费及其他各类办公费用补助等。补助标准为：对经济欠发达地区，省财政按照新建机构一次性补助10万元/个、正常运转机构补助6万元/个·年，给予定额补助。

按照《2017年省十件民生实事社区康园中心项目实施方

案》及《广东省残联关于申请安排全省社区康园中心项目经费的函》的要求，本专项经费的绩效目标为“新建108个社区康园中心，为1.8万名残疾人提供日间照料、辅助性就业等基本公共服务。”

第二章 自评情况

依据《关于开展2017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粤财绩函〔2017〕13号),开展绩效评估工作。主要以案卷研究、定性研究、定量研究等方式,对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结果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的评估。具体而言,零点公司组织专业研究团队,制定详细实施方案,在研究相关政策文件、项目实施文件、财务文件的基础上,从15个受资助的地市中选取了5个地市,对包含新建和已建在内的31个社区康园中心进行了实地勘查,对汕头、清远、梅州、揭阳、河源、茂名6个城市的317个服务对象及其家属进行了满意度调查,并对收集的资料进行了分析,撰写出绩效评估报告。

一、自评分数

我单位综合项目实施过程资料及财务资料,最终得出此次自评工作的分数为97分。

二、资金支出情况

2017年残疾人社区康园中心补助资金支出情况为:

1. 已提前下达新建社区康园中心补助资金: 130万元;
2. 已提前下达可正常运转的社区康园中心补助资金: 2375万元;

3. 2017 年下达新建社区康园中心补助资金：950 万元；
4. 2017 年下达暂停/关闭的社区康园中心补助资金：204 万元；
5. 2017 年增拨已提前下达可正常运转的社区康园中心补助资金：451 万元；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社区康园中心建设项目绩效情况为：新建社区康园中心的建成数量为 213 个，任务完成率为 197%；服务残疾人数约 20885 人，任务完成率为 116%。

第三章 项目绩效

一、绩效完成情况

截至 2017 年底，全省新建社区康园中心数量 213，目标完成率 197%；服务残疾人数 20885 人，任务完成率 116%；全省社区康园中心数量 1120 个，乡镇（街道）覆盖率约 70%。

附表 2 2017 年广东省社区康园中心项目实施情况

序号	地区	所辖乡镇（街道）数量	社区康园中心整体建设情况			2017 年度社区康园中心建设情况			2017 年度社区康园中心托养服务残疾人情况		
			2017 年底前已建机构数量	2020 年前尚需新建机构数量	覆盖率	省下达新建机构任务数（珠三角地区 10 个，不列入 108 个任务）	实际完成新建机构数量	完成率	省下达托养服务残疾人任务数量	实际完成托养服务残疾人数（少数残疾人由于系统限制，未全部统计在内）	完成率
1	广州	170	185		109%	0	5		3600	3729	104%
2	深圳	57	57		100%	2	2	100%	1100	1239	113%
3	珠海	24	31		129%	0	1		600	533	89%
4	佛山	32	37		116%	1	2	200%	660	978	148%
5	东莞	32	31		97%	7	7	100%	480	998	208%
6	中山	24	27		113%	0	0		540	605	112%
7	江门	73	94		129%	9	17	189%	1520	1495	98%
8	汕	69	30	39	43%	5	5	100%	500	404	81%

序号	地区	所辖乡镇(街道)数量	社区康园中心整体建设情况			2017年度社区康园中心建设情况			2017年度社区康园中心托养服务残疾人情况		
			2017年底前已建机构数量	2020年前尚需新建机构数量	覆盖率	省下下达新建机构任务数(珠三角地区10个,不列入108个任务)	实际完成新建机构数量	完成率	省下下达托养服务残疾人任务数量	实际完成托养服务残疾人数(少数残疾人由于系统限制,未全部统计在内)	完成率
	头										
9	韶关	104	35	69	34%	8	8	100%	540	587	109%
10	河源	100	43	59	43%	7	7	100%	720	767	107%
11	梅州	110	121		110%	8	62	775%	1180	2692	228%
12	惠州	74	66	7	89%	13	15	115%	1040	769	74%
13	汕尾	58	19	39	33%	7	7	100%	240	355	148%
14	阳江	50	34	16	68%	5	9	180%	500	526	105%
15	湛江	121	45	76	37%	7	7	100%	760	830	109%
16	茂名	109	44	65	40%	6	6	100%	760	837	110%
17	肇庆	104	61	43	59%	8	11	138%	1000	1109	111%
18	清远	85	60	25	71%	7	9	129%	1040	873	84%
19	潮州	50	28	22	56%	5	5	100%	460	561	122%
20	揭阳	83	29	54	35%	7	7	100%	440	504	115%
21	云浮	63	38	25	60%	6	21	350%	340	494	145%
合计		1592	1115	538	70%	108	218	202%	18020	20885	116%

二、具体成效

1. 服务人数总量

从广东省残联关于印发《2017年省十件民生实事社区康园中心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粤残联〔2017〕49号）中可知，2017年服务残疾人的绩效目标数量为1.8万人。从《全省社区康园中心基础信息汇总表》可知，截至2017年12月，全省社区康园中心为20885名残疾人提供了服务，目标完成率为116%。

2. 会员数量达标率及覆盖率

广东省残联关于印发《2017年省十件民生实事社区康园中心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粤残联〔2017〕49号）中指出，社区康园中心的会员数量应在20人以上。从《全省社区康园中心基础信息汇总表》可知，80%的康园中心会员人数在20人以上。

于残疾人而言，智力残疾、精神残疾、重度肢体残疾及其他有需求的残疾人，均具有日间托养服务的需求，从各地情况来看，这一需求量较大且存在较大差异。据《全省社区康园中心基础信息汇总表》可知，多数地区康园中心会员服务覆盖率约为30%。一定程度上满足了当地残疾人日间托养服务的需求。

3. 康园中心服务内容开展情况

《关于批转广东省残疾人事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纲要

的通知》(粤府〔2012〕1号)提出,“在街道和中心镇建立康园工疗站,开展社区残疾人职业康复、工疗娱疗、心理辅导、辅助性就业等服务。”《省综治办等11部门关于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粤综治办〔2016〕1号)提出,“到2020年每个街道(乡镇)建立完善一个社区康园中心,作为接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日间照料、职业康复和社会康复场所。”

广东省残联关于印发《2017年省十件民生实事社区康园中心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粤残联〔2017〕49号)中指出,社区康园中心的服务内容为“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提供生活照料护理、生活自理能力训练、社会适应能力辅导、职业康复与劳动技能训练、文体娱乐及运动功能训练等基本托养服务;加强与企业合作,开发辅助性就业项目,开展产供销业务。”

从《全省社区康园中心基础信息汇总表》及实地勘察情况来看,多数已运营的社区康园中心为残疾人提供了生活照料护理、生活自理能力训练、社会适应能力辅导、职业康复与劳动技能训练、文体娱乐及运动功能训练、辅助性就业等服务。其中,文体娱乐服务开展的比例最高,辅助性就业开展则相对较少。

从实地勘察的情况看,已建康园中心均配备有康复器材,配备率为100%。从对管理员的访谈中了解到,“学员几

乎每天都用”“他们一般来了就先锻炼以下”，康复器材的利用率较高。而在康复指导方面，一般由管理员指导，部分康园与附近医院、社区医院或其他医院建立了合作关系，由康复师定期过来指导；还有部分康园中心的学员可以享受到由当地部门设立的居家康复专项服务，对学员的康复起到了很大的帮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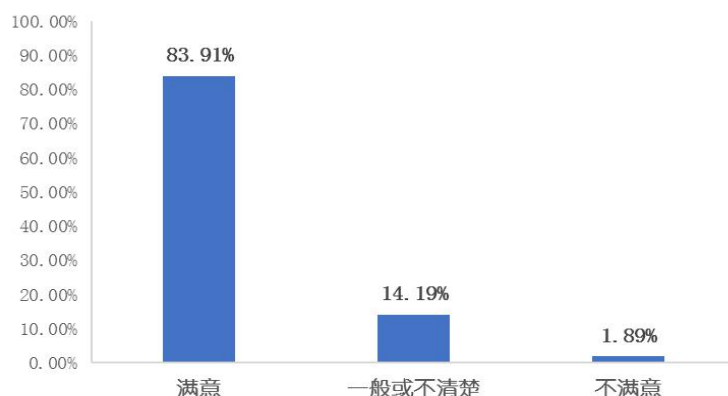
从《全省社区康园中心基础信息汇总表》来看，464家康园中心能够开展辅助性就业，以代加工为主，辅助性就业开展率为50%。实地勘察中发现，已运营的康园中心均有学员在做手工。就业途径以管理员或街道（乡镇）相关负责人自行寻找合作企业为主，学员手工收入在100-400不等。

4. 服务满意度

一是对康园中心硬件设施较满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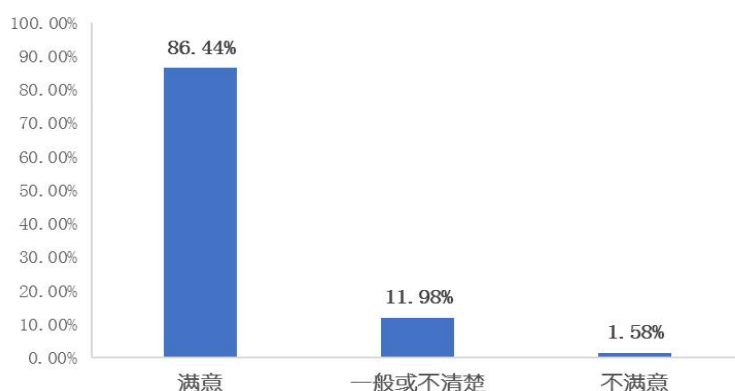
调查显示，83.91%的受访者对康园中心的基础设施表示满意，14.19%表示一般或不清楚，不满意的比例为1.89%。在对不满意的分析中得知，空间太小是最突出的问题，其次是没有专门的娱乐区/康复区/心理辅导区。

附图 1 对康园中心基础设施的满意度 (%) (N=317)



调查显示, 86.44%的受访者对康园中心的环境、卫生满意, 11.98%的受访者表示一般或不清楚, 明确表示不满意的比例仅为 1.58%。在对康园中心环境、卫生满意度情况不满意的情况中, 交通不便、周围环境吵、室内卫生差分别占据一定比例。

附图 2 对康园中心环境和卫生的满意度 (%) (N=3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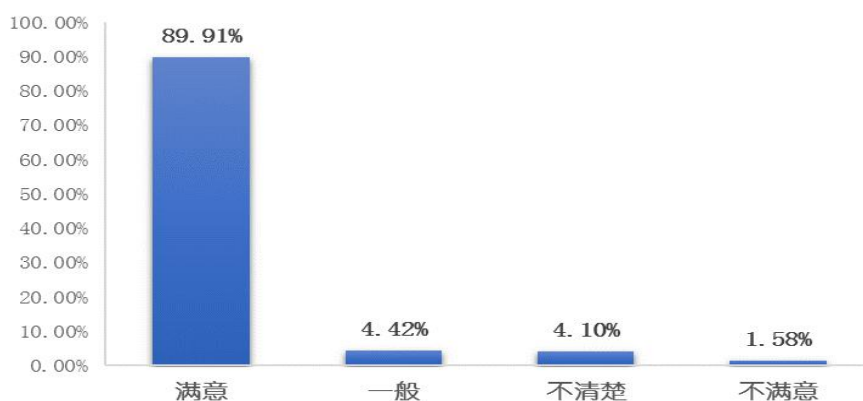


二是对康园中心工作人员较满意。

调查数据显示, 89.91%的受访者对康园中心的工作人员

表示满意，4.42%表示一般，4.10%表示不清楚，不满意的比例为1.58%。在对不满意的进一步分析中发现，态度不友善是最为凸显的问题，其次为不够积极、缺乏责任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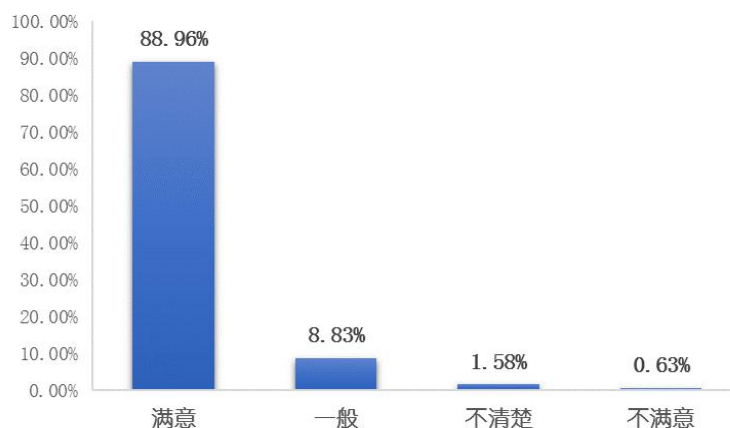
附图3 对康园中心工作人员的满意度(%) (N=317)



三是对康园中心总体较满意。

调查数据显示，88.96%的受访者对康园中心整体较为满意，8.83%表示一般，1.58%表示不清楚，不满意的比例为0.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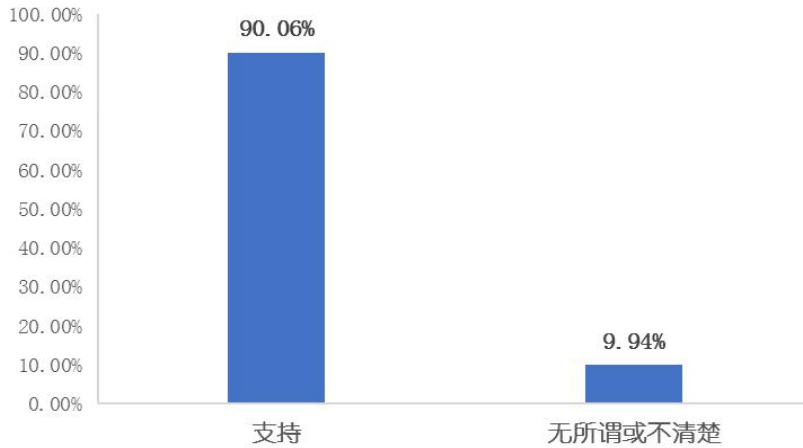
附图4 对康园中心的总体满意度(%) (N=317)



另外，在对161名残疾人家属的访问中发现，没有家属

反对建立康园中心，90.06%的受访者表示支持，9.94%的表示无所谓或不清楚。

附图 5 家属对政府建立康园中心的态度 (%) (N=161)



三、项目效益

康园中心在为残疾人提供日间照料、促进社会融入、解放家属等方面取得了较为显著得成效。

一是满足日间托养需求，有效解放家属。

康园中心将就业年龄段具有日间托养服务需求的残疾人纳为服务对象，并集中开展服务，有效的解决了残疾人一个人在家、满大街乱跑、家属必须看着等一系列照料问题，并突出体现在“放在这里他们也放心”这一方面。

在对残疾人及其家属的问卷调查中，约 71%的受访者每周前往康园中心的天数在 3 天以上，55.21%的残疾人每周前往康园中心的天数为 5 天。具体分布情况为：

附表 3 每周前往康园中心的天数

前往社区康园中心的天数	所占比例
1 天	12.93%
2 天	16.72%
3 天	10.41%
4 天	4.73%
5 天	55.21%

约 60%的残疾学员，可独自前往康园中心。近一半的学员家属能够出去工作。约一半的残疾人家属表示，“有更多的自由时间”是康园中心对残疾人家属最大的帮助；同时，67%残疾人受访者表示，“家人有更多的自由时间”是他来康园中心之后的改变。在学员前往康园中心后，家属“买菜做饭”“锻炼身体”“约见朋友”以及做其他事情的比例，分别为 47.83%、17.39%、14.29%、57.76%。

“有个智力残疾的学员，在来这里之前，整天上街捡垃圾，有时候从垃圾堆里捡东西吃。经常有人跟他家长说，你儿子又出去捡垃圾了。家人也没办法，又不能把他锁在屋里。来这里之后，我们慢慢教育，现在都不会去（捡垃圾）了。”

——某康园中心管理员

“学员到中心之后精神和卫生情况都有好转。XX 学员刚来的时候就不怎么讲究个人卫生，现在精神很好，穿着也整齐干净了很多。残疾人到中心可以减轻家属的负担，使监护

人有更多自由的时间可以工作，监护人对中心也放心。”

——某社区康园中心管理员

二是生活更加丰富，残疾人更加开心。通过对残疾人及其家属的满意度调查发现，225名学员表示比以前生活丰富、开心，144名学员表示的外出活动次数增加。在对管理员的访谈和实地勘察中发现，康园中心的日常安排包括锻炼身体、做手工、打牌唱歌、排练节目、节日庆祝、外出游玩等活动。受访残疾人亦表示“有得玩很开心”。

三是增加家庭收入，增加学员的成就感。从康园中心基础信息表来看，多数康园中心开设有辅助性就业服务；对残疾人及其家属的问卷显示，193名残疾学员到康园之后会做手工；实地勘察已运转康园中心时发现，所有中心均有学员在做手工，其中以串珠、假花加工等为主。

在对管理员的访谈中了解，学员月收入在200-600之间，其中手工收入普遍在100-200元，少数能拿到300多元；部分康园中心提供午餐和交通补贴，在200-400之间不等。于家庭而言，多少算点补贴，也会让残疾人觉得自己有用，甚至出现了“我现在能赚钱了，可以娶老婆了”的情况。这一成就感亦反映在学员的精神状态中，实地勘察中发现，收入较高的康园中心，出勤人数较多，学员更加积极、干劲十足，主动跟调研人员打招呼等。

四是提升社会适应能力，利于社会融入。康园中心对学

员社会适应能力提升的作用突出体现在：一是同辈同类群体的陪伴，学员情况都是差不多的，避免了被歧视；二是各类服务利于学员康复，顺利回归社会；如江门地区部分康园中心的学员回归社会工作。

“我最佩服的是之前一个女学员，她是先天脑瘫，从小就在残联进行康复，后来年龄大了就来这里做康复，每天做做手工，锻炼身体，大概就两三年的时间吧，四肢已经很灵活了，出去后就嫁人了，现在生了个儿子。”

——某社区康园中心管理员

第四章 存在问题

2017年康园中心建设在取得突出成效的同时，在规划设计、落实安排、运营管理、群体需求满足、社会力量参与等方面存在一定的问题。本次评估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深入分析。

一、规划设计欠完善，业务指导需加强

截至2017年11月，省残联完成了2017年社区康园中心建设项目的立项、新建社区康园中心项目的申报与审批、资金下拨、实施过程中的跟进、实地督查等系列工作，从案卷研究及实地调研的结果来看，存在以下方面的问题。

一是时间规划不合理。

首先，任务下达时间较晚。广东省残联关于印发《2017

年省十件民生实事社区康园中心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粤残联〔2017〕49号）下达的时间是2017年5月，错过了申请财政立项的时间，多个地市配套资金申请不下来或申请额度被缩减，出现了资金配套难以到位的情况。其次，任务完成时间较紧张。《通知》规定，项目完成时间（即项目验收）是2017年12月31日前，包括选址、建设、学员筛选与招收、正式启动运营等系列环节，但从2017年11月省残联的实地督查情况来看，截至11月底，尚有一半的社区康园中心未运营或仍在建设中。实地督查在引起各地重视的同时，有可能出现为完成任务而走捷径的情况。

二是操作标准欠缺。

实施方案从场地设备、规范管理、人员配备等方面明确了康园中心的验收标准，但关于硬件建设、服务要求、服务管理、安全管理等方面的操作标准，缺乏具体可操作的标准。实地勘察亦发现，各地、各康园中心在硬件设施、服务开展等方面，存在较大的差异。这一问题突出体现在功能室的设置上。多数康园中心由于场地空间受限等原因，功能区的划分不够齐全，即使齐全，也存在区域划分不明显、设施设备不完善等问题。不少康园中心的文娱区仅为几张折叠桌椅用于打牌等娱乐活动；实地调研中，某康园中心多达300平的空间，简单隔成了5个构造相同的房间，每个房间的摆放都是桌椅。

另外，心理咨询室与居家训练室较为缺乏。在对残疾人及其家属的满意度调查中发现，没有专门的娱乐区/康复区/心理辅导区，成为其对康园中心基础设施不满意的主要原因之一。

三是资金分配不合理。

《通知》对社区康园中心建设经费的补助标准统一为 15 万元（新建）、10 万元（运转），但各地因经济发展水平不一、各康园中心的学员人数不同等情况，所需经费存在差异。

二、地方落实不到位，建设力度需加强

社区康园中心的建设由省残联负责指导和督促，各地市残联主要负责实施，但康园中心的经费配套、选址与运营等方面，与各基层政府有着较大的关联。从实地督查的情况来看，各地的落实情况存在较大差异，部分地区已基本完成任务，如惠州、肇庆，部分地区完成情况则较差，如湛江。而基层政府的主体责任未落实成为最主要的原因。

一是资金配套难以落实。从对《2017 年省十件民生实事社区康园中心项目实施进度督查明细表》的统计情况来看，除个别市未进行资金配套外，各地市资金配套情况整体较为理想；但区县资金到位情况则相对较差。另外，由于省财政在 2015 年、2016 年未安排社区康园中心专项经费预算，地市原有补助标准太低，运转经费不足，使得 5% 的机构处于半

停滞状态，关闭或暂停现象较为普遍，其中最为严重的地市为汕尾市。

二是资源提供不积极。突出体现在建设场地、康复就业等资源的提供方面。首先，场地提供不积极。从对部分社区康园中心建设负责人的访谈中得知，交通方便、平房或低楼层、空间达到 100 平以上等要求的场地较难寻找，尤其对于本身人口居住较为分散、交通不便的偏远地区更是困难。同时，部分由政府提供场地的康园中心因产权被收回而被迫易址，从而不得不关停康园中心。其次，康复就业资源提供不积极于康园中心的会员而言，康复服务及辅助性就业是最为突出的需求。从对各康园中心项目负责人的访谈中可知，就业资源多数是通过自己或者民政专员的关系就近寻找的。而在康复指导方面，虽然专业康复指导服务是会员最大的需求，但绝大多数康园中心没有配备专业康复师，且与有康复服务资源的医疗机构的合作较少。

康复师就下来过两次，一次是过来筛查，一次是来开设康复讲座。

——某社区康园中心管理员

三、运营管理欠规范，服务质量需提高

社区康园中心运营管理方面的问题突出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一是管理人员层次不齐，服务能力亟待提高。康园中心

的工作人员一般由街镇民政专员与管理员共同负责，并由管理员具体负责。民政专员以兼职为主，管理员由残疾人专职委员或社会临聘人员担任，人数为 1-2 人。从各康园中心管理员年龄、学历等信息来看，管理员多数为中年人，文化程度以高中或大专为主。结合残疾人对管理员的满意度评价、以及第三方机构访谈的情况，各地康园中心的管理员存在较大差距，突出表现在对康园的认识、服务积极性、以及服务能力方面。

首先，对康园的认识待提升。访谈发现，多数管理员是由残疾人专职委员担任，他们对康园中心有较多的认识，知晓康园中心设立的意义。但部分新建康园中心的管理员则对康园中心认识较浅。如某新建康园中心，其管理员之前为幼师，关于康园中心的认识为“应该跟当幼师差不多吧”，甚至其民政专员对康园中心的认识为“给他们做培训，让他们做手工”。另外，个别管理员认为，康园中心就是用来赚钱的，学员不来是因为“就这么点前”，管理员的任务就是看着他们，他们烦了就带他们出去玩下。

其次，服务积极性待加强。一方面，服务的积极性受工资水平影响较大。经访谈发现，管理员的工资在 2500-4000 之间，偏远地区则多数在 3000 左右，存在“如果不是没办法，不会来干这个”的情况。另一方面，任务量影响其服务的积极性。管理员需同时负责日间照料、辅助性就业、心理

辅导、康复指导等多方面的内容，另外需完成上级交代的如“居家创业”等多项调查工作的任务，工作繁忙，人手不足，从而使得管理员的服务积极性不高。部分康园中心的学员呈现“放养”状态，管理员只大概规定做手工、娱乐的时间，但并未积极组织策划，学员自己做累了就玩下，娱乐多以自行组织打牌下棋为主。

再次，服务能力待增强。残疾人照料需求较高，但多数康园中心由1-2名管理员全包，既教手工又做康复，同时兼任心理辅导老师，但多数管理员并不具备这些“全能技能”，只是凭借自己的经验在做事。主要表现在，不会使用康复器材、对康复师的诉求较高；不敢接收精神残疾，担心处理不了；面对有心理问题的学员时，只能反复谈话，加强看管。

“这个人要经常谈话的，年纪大了（30多岁）就开始嚷嚷着找老婆，说自己赚钱（做手工）了，可以娶老婆了。说不通就晚上出去要找老婆，所以在他面前不能提老婆。”

——某康园中心管理员

二是学员招收较困难，参与积极性不高。康园中心的服务对象为就业年龄段的智力残疾、精神残疾、重度残疾人以及其他有需求的残疾人，且人数在20人以上，但在对管理员的访谈中得知，学员招收存在困难。一是不敢招收。由于缺乏专业人员，多个康园中心不敢招收精神残疾学员，或限制精神残疾学员的数量；二是学员不愿意来。因出行不便、

手工收入低、服务不够丰富等原因，符合条件的学员不愿前往康园中心。为此，出现了部分康园中心的学员人数不足 20 人的情况，调研时发现，某康园中心仅有 13 名学员，其中 9 名符合条件，3 名听障人士，1 名轻度肢残。同时，经实地调研观察发现，有的康园中心吸收了较大比例的不符合康园中心服务对象标准（精神残疾、智力残疾、重度残疾人及其他有需求）的学员。

三是康复设施配备不完善，专业指导较缺乏。康园中心的核心是促进残疾人的康复，并主要通过康复器材等促进残疾人的康复，但残疾人的康复情况并不理想。一是康复器材的配备针对性不强。不同类型残疾人对康复器材的需求存在差异，但绝大多数康园的康复器材，由当地残联统一配备，未能很好的考虑不同康园中心的实际需求情况。二是缺乏专业康复师的指导。从各地情况来看，专业的康复指导较为欠缺，康复师成为最迫切的需求。在管理员“也不怎么会用”的康园中，多少学员只能自己随便玩玩，甚至没人敢用，未能发挥康复器材的最大效用。

四是产品供销不稳定，辅助性就业不理想。大多数学员前往康园中心的主要活动之一是做手工，辅助性就业对康园中心的正常运转发挥着重要作用，是避免出现“玩厌了，不再前往康园中心”现象的重要手段。同时对残疾人的精神状态有很好地提升作用。经调研发现，收入较高的康园中心的

学员积极性及精神状态、以及对中心的归属感都较强。绝大多数康园中心能开展辅助性就业，但货源不稳定、收入低成为较突出的问题。

首先，货源不稳定。多数康园中心的就业途径是由管理员或本地残联相关人员自己寻找的，其中以小企业为主，主要是串珠、假花加工等工作。但在访谈中发现，部分康园中心的货源并不稳定，存在做完就没了、以及没人愿意提供手工作业的情况。

“由于残疾人的手工能力有限，之前在外面拿的手工做的不符合工厂要求，渐渐地就没有工厂愿意提供这些工作机会给残疾人。”

——某康园中心管理员

其次，收入较低。于残疾人而言，能有一定的收入是支持其前往康园中心的重要动力之一，但各康园中心的收入存在较大差距。极少数康园中心能有较好的就业机会，学员收入有五六百；对于就业内容较差的康园中心，学员收入则只有一两百，甚至几十块，另有部分康园中心因厂家要统一配送而拖欠工资，从而严重降低了学员的积极性。

四、社会参与不充分，社会认知待改善

一是社会认知有偏差。社区康园中心的服务对象为智力残疾、精神残疾、重度残疾等有需求的残疾人，其特殊性使

得社会上对他们的认知有偏差。从对康园中心负责人的访谈中可知，部分地区因居民对残疾人有偏见而不同意将康园中心建设在当地，另有部分康园中心附近的居民“像看猴子一样看他们（残疾学员）”。

二是社会参与度低。对康园中心残疾学员的认知不当，使得社会力量对康园中心建设的参与度较低，突出体现在，一是多数康园中心基本没有爱心人士探望，也没有志愿者愿意帮忙；二是企业对残疾学员的支持较少，能为残疾人提供就业机会的企业不多。

第五章 改进意见

针对各地康园中心规划、建设及运转中存在的问题，零点公司搜集相关文献资料，并在对部分地区优秀经验借鉴的基础上，从康园中心的规划设计、地方支持、运营管理、康复就业等方面提出相关建议。

一、完善规划设计，加强业务指导

作为康园中心建设项目的牵头与业务指导部门，省残联应完善对康园中心的规划设计，并从以下几方面做好业务指导。

一是提早规划，确保立项的及时性。在相关政策的指引下，为完成“社区康园中心街道全覆盖”这一目标任务，提早制定3-5年的详细规划，并结合各地建设情况，逐年分配

建设任务。确保各地残联有充足的时间向本地财政部门提交预算申请。

二是加强指导，出台可操作性标准。由省相关部门制定统一的可操作性标准，就康园中心的硬件设施、服务提供、服务管理、人员配备及资质等方面，在普遍性特征的基础上，充分考虑不同地市间、城市与农村间的具体情况，制定更为详尽的标准给予指导。同时，为进一步激发各地康园中心建设的积极性，在建设及运转标准的基础上，出台康园中心评级标准，从学员人数、服务内容、学员满意度、人员配备等方面设置标准，并对被评为优秀的康园中心给予经费、荣誉等方面的支持。

三是加强调研，提升资金分配的合理性。在充分考虑各地经济发展、当地财力支持、现有社区康园中心建设及运营、日间托养服务需求等情况的基础上，分类制定社区康园中心的补助标准，对需求大且服务能力较强的康园中心给予较高补助，对需求较少且服务能力不足的康园中心则适当降低补助标准。

二、明确地方责任，加快建设进度

社区康园中心的建设需要残联、财政部门、基层政府等多个部门的联动，为保障各部门积极履职，相关部门应进一步明确各地方主体的责任。为社区康园中心的建设提供场

地、人力、康复就业等资源。各地方主体可通过资源整合与共享，推动社区康园中心的建设。

一是加强资金保障。作为财政补助类项目，财政保障是康园中心建设的根本。各地财政部门应对当地残联的申请给予重视，尽可能保障各级配套经费落实到位、及时。

二是加强资源整合与共享。首先，加强场地支持。街道、镇政府应结合本辖区残疾人的分散情况，同时结合理想建设地点附近的养老院、星光老年之家、康复基地、家庭综合服务中心等资源，对康园中心给予场地支持。其次，加强人员支持。加强对社工、康复师等专业资源的整合。近年来社工服务已深入到各地市，以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康园服务承接等形式开展服务，尤其是“双百社工”项目的推出，社工服务得以深入到农村等偏远地区，成为地方的重要人力支持，有力地推动了各项服务专业性的发展。同时，通过打包购买医疗服务机构的康复服务等方式，为康园中心的学员提供康复资源支持。

三、加强运营管理，保证服务成效

社区康园中心的运营管理直接影响到其服务质量与成效，可从以下几方面进行改善。

一是加强对管理员的管理。首先，提升康园中心管理员的筛选标准。除需具备一定的文化水平外，尤其应注意考察

对残疾人工作的用心、积极性等方面。其次，加强对管理员的培训。从对康园中心的认识、信息管理工作的开展、与残疾人的沟通等业务方面进行培训。再次，加强对管理员的支持。除定期开展培训，相关部门指导之外，应设置专业咨询与个性化辅导支持，避免管理员在应对问题时孤立无援。

二是加强对学员的招收管理。首先，应加强宣传，做好残疾人入园动员工作。新建康园中心、以及部分学员人数较少的康园中心，管理员应做好入户探访、服务解说等工作，保证有需求的残疾人知晓康园中心；并通过加强联系、邀请参观康园中心等手段，吸引其入园。其次，做好学员的信息管理、档案管理。管理员应对学员的基本情况、评估情况、服务记录等方面，做好档案管理。同时做好阳光家园系统的信息录入及更新工作，保证信息的齐全、准确。

三是加强对康复服务的管理。首先，充分挖掘、现有的社区康复资源，力求为残疾学员提供专业的康复指导；其次，做好学员的服务定制计划，在对学员入托评估及日常评估的基础上，定制个性化康复计划，尽可能保证康复服务的效果。

四是加强对辅助性就业的管理。首先，加大引入适合残疾人辅助就业的项目。由地市层面做好统筹管理，多方寻找适合残疾人就业的代加工项目，并建立稳定联系，保证货源的质量、稳定与收入。其次，推动残疾学员外出就业。一方面，积极收集本辖区具有按比例就业需求企业的信息，另一

方面，充分挖掘具备外出就业能力的残疾人，通过加强相关技能培训、积极做好人才推介等手段，尽可能促进残疾人外出就业。

四、改善社会认知，增加社会参与

对康园中心残疾学员的不了解造成了认知上的偏差，进而引起了感情上的排斥与行为上的疏离。为改善社会人士对残疾人士的认知，调动其对社区康园中心参与的积极性，可从以下几方面着手。

一是加大宣传，增加社会对残疾人士的了解。康园中心可通过社区宣传栏等较为传统接地气的方式，对残疾人的特征及现状、需求进行说明，引导大家关注、接受并能主动关爱残疾人。

二是增加互动，更正社会对残疾人士的认识。通过组织有能力的残疾学员参加文艺表演、与家长一起带领学员走进公园类公共场所等活动，增加残疾学员与外界的互动交流，从而消除社会对残疾学员的担忧及排斥，进而接受残疾人士。

附录 1 广东省 2017 年社区康园中心建设绩效指标

内容	指标内容	指标含义
(一) 中心建设	新建康园中心开工率	新建康园中心开工的数量/ 新建康园中心任务数量 (108)
	新建康园中心运营率	新建康园中心运营的数量/ 新建康园中心任务数量 (108)
	已建重启康园中心运营率	已重启的康园中心数量/ 重启的康园中心任务数量
	建筑面积合格率	建筑面积达 100 平的康园中心数量/ 现有正常运转的康园中心数量
	功能区设置合格率	设置功能区的康园中心数量/ 新建康园中心任务数量 (108)
	康园中心的街道覆盖率	广东省现有康园中心的个数/ 广东省街道数量 (1507)
(二) 运营管理	管理制度完备性	制定有管理制度的康园中心数量/ 现有正常运转的康园中心数量

内容	指标内容	指标含义
	管理人员配置达标率	配有管理人员的康园中心数量/现有正常运转的康园中心数量
	服务人员配置达标率	服务人员与服务对象比例达标的康园中心数量/现有正常运转的康园中心数量
(三)服务人数	服务对象人数达标率	服务对象数量在 20 人及以上的康园中心数量/现有正常运转的康园中心数量
	会员覆盖率	康园中心会员数量/本地有日间托养服务需求的残疾人数量
	会员建档率	会员建档的康园中心数量/现有正常运转的康园中心数量
	会员出勤达标率	会员出勤达标的康园中心数量/现有正常运转的康园中心数量
(四)服务内容	六大服务开展率	开展六大服务的康园中心数量/现有正常运转的康园中心数量

内容	指标内容	指标含义
	改善服务对象生活 质量的有效性	-
	减轻服务对象家庭 负担的有效性	-
(五)经费 保障	有经费保障的覆盖 率	出台经费配套方案的地市 数量/经济欠发达地区的数 量 (15)
	经费到位的及时性	经费到位的地市数量/经济 欠发达地区的数量 (15)
(六)品牌 管理	标识使用率	有康园中心等名称的康园 中心数量/现有社区康园中 心数量
	标识合规率	使用“社区康园中心”名称 的康园中心数量/有标识的 康园中心数量
	标识辨识度	标识清晰的康园中心数量/ 有标识的康园中心数量

附录2 绩效评估实地勘察地点

序号	地市	康园中心名称	建设类型
1	清远市	横荷街道社区康园中心	已建
2	清远市	龙塘区社区康园中心	已建
3	清远市	石灰铺社区康园中心	新建未运营
4	清远市	英城街道社区康园中心	已建
5	汕头市	濠江区滨海街道社区康园中心	在建
6	汕头市	濠江区广澳街道社区康园中心	在建
7	汕头市	金平区鮑江街道社区康园中心	在建
8	汕头市	潮阳区西胪镇社区康园中心	在建
9	汕头市	澄海区溪南镇社区康园中心	已建
10	汕头市	金平区新福街道社区康园中心	在建

序号	地市	康园中心名称	建设类型
11	汕头市	龙湖区新津街道社区康园中心	新建已运营
12	汕头市	龙湖区新溪镇社区康园中心	已建
13	肇庆市	鼎湖区桂城街道办事处社区康园中心	已建
14	肇庆市	端州区城西街道社区康园中心	已建
15	肇庆市	端州区睦岗街道社区康园中心	新建已运营
16	肇庆市	广宁县坑口镇社区康园中心	已建
17	肇庆市	四会市龙甫镇社区残疾人康园中心	已建
18	梅州市	五华县棉洋镇葵岭社区康园中心	关闭重启
19	梅州市	五华县岐岭镇岐岭社区康园中心	新建
20	梅州市	平远县石正镇康园中心	新建

序号	地市	康园中心名称	建设类型
21	梅州市	城北镇社区康园中心	关闭重 启
22	梅州市	西郊街道社区康园中心	关闭重 启
23	梅州市	梅江区三角镇社区康园工 疗中心	新建
24	梅州市	梅江区江南街道社区康园 中心	新建
25	梅州市	大埔县西河镇社区康源工 疗中心	新建
26	梅州市	平远县大柘镇梅东村	关闭重 启
27	梅州市	蕉岭县长潭镇社区康园中 心	新建
28	梅州市	澄湖县水寨镇澄湖社区康 园中心	关闭重 启
29	江门市	长沙街道社区康园中心	已建
30	江门市	蚬冈镇社区康园中心	新建
31	江门市	新塘社区康园中心	已建

附录3 访谈开展情况

序号	康园名称	数量	形式
1	清远市横荷街道社区康园中心	1	深度访谈
2	清远市龙塘区社区康园中心	1	深度访谈
3	清远市石灰铺社区康园中心	1	深度访谈
4	清远市英城街道社区康园中心	1	深度访谈
5	汕头市澄海区溪南镇社区康园中心	1	深度访谈
6	汕头市龙湖区新津街道社区康园中心	1	深度访谈
7	汕头市龙湖区新溪镇社区康园中心	1	深度访谈
8	肇庆市鼎湖区桂城办事处街道社区康园中心	1	深度访谈
9	肇庆市端州区城西街道社区康园中心	1	深度访谈

10	肇庆市端州区睦岗街道社区康园中心	1	深度访谈
11	肇庆市广宁县坑口镇社区康园中心	1	深度访谈
12	肇庆市四会市龙甫镇社区残疾人康园中心	1	深度访谈
13	梅州市梅江区江南街道社区康园中心	1	深度访谈
14	江门市长沙街道社区康园中心	1	深度访谈
15	江门市蚬冈镇社区康园中心	1	深度访谈
16	江门市新塘社区康园中心	1	深度访谈
17	汕头市残联	1	座谈会
18	梅州市残联	1	座谈会
合计		18	

附录 4 满意度调查覆盖情况

地市	服务对象 数量	比例 (%)	服务对象 家属数量	比例 (%)
河源	5	3.2%	4	2.5%
揭阳	1	0.6%	3	1.9%
茂名	24	15.4%	44	27.3%
梅州	24	15.4%	47	29.2%
清远	48	30.8%	28	17.4%
汕头	38	24.4%	27	16.8%
肇庆	16	10.2%	8	4.9%
合计	156	100%	161	100%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 部门职能。

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是经省政府批准于1988年12月正式成立的，是将残疾人自身代表组织、社会福利团体和事业管理机构融为一体的全省性人民团体，为中国残疾人联合会的地方组织。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由省委、省政府领导，业务上接受中国残联的指导，具有代表、服务、管理三种职

能：代表残疾人的共同利益，维护残疾人的合法权益；团结教育残疾人，为残疾人服务；履行政府委托的部分行政职能，管理和发展残疾人事业。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总体工作

（1）把握核心要义，持续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按照中央和省委的部署及要求，通过党组学习、党组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外请专家教授授课等形式，认真抓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7.26”重要讲话精神、“8.22”重要批示精神的学习宣传贯彻，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旗帜鲜明讲政治，坚定“四个自信”，增强“四个意识”，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同时，去年3月至4月省委第三巡视组对省残联党组进行了巡视，省审计厅对2013-2015年全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和省残联2016年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完成了专项审计，我会邀请第三方机构对汕头、湛江、茂名、潮州2014-2016年中央及省级转移支付资金开展使用绩效审计。针对巡视、审计中发现的问题，我会采取有力措施，坚决进行整改，堵塞管理漏洞，完善管理制度，并对相关人员进行追责。8月下旬，同时在南粤清风网、《南方日报》和省残联官网向社会公开通报了省残联巡视整改情况，

省委巡视办对省残联党组的整改是肯定的。12月份，省残联上线广东“民生热线”节目，获得好评。省残联坚持以整改促发展，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新要求，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各级党组织书记担负起“第一责任人”责任，认真落实“一岗双责”，扎实出台系列指导党内生活的规范文件，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纪律建设得到全面加强。

（2）深化维权服务，筑牢残疾人权益保障网络。2017年主办、会办省人大、政协转交的有关残疾人建议提案8件；草拟并争取省政府批准实施了《广东省残疾人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参与草拟《广东省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推动省人大对《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办法》进行条文修订。制订《广东省残疾人就业办法》，已完成意见征询。切实做好残疾人信访维权工作。采取专职负责、专员轮岗1+1模式，强化信访专员队伍建设；强化信访制度建设，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全年省信访办受理信访案件238批次，其中来访155人次、来电480通、来信47件、网上信访88条，跟进全国残疾人信访信息系统转办件18件，为残疾人提供法律救助服务137人次。12385残疾人服务热线服务能力、水平进一步提升。重点关注贫困残疾人群体权益保障。完成808户残疾人家庭收入状况的调查工作。印发贫困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工作实施方案，开展全省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专题培训，指导和

督查各地按时高质完成 2017 年度贫困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组织开展残疾人事业发展理论研究，推动残疾人服务善与需求调查数据分析应用。

（3）聚焦社会需求，提升残联组织建设水平。推进残疾人证办理服务体系建设。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强制核销管理广东省试行办法》，加强残疾人证管理；出台《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管理办法〉细则》，推广残疾人证网上申办系统，目前已在江门成功试点，并在惠州、珠海、汕头等地开展培训工作。推进助残社会组织发展。通过向省五大专门协会购买贫困残疾人家居无障碍改造培训、评估和督导，盲文手语推广试点，康复机构业务建设指导，文化体育服务等项目，激活助残社会组织活力。推进残联系统换届工作进行顺利。

（4）加强保障制度建设，完善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服务体系。牵头起草并推动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广东省残疾预防行动计划（2017-2020年）》，明确了我省残疾预防工作的总体要求、主要行动和保障措施等，为推动开展我省残疾预防工作提供了重要指导和基本遵循。会同省卫生计生委在全国率先出台《广东省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定点机构管理办法（试行）》《广东省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定点评估机构准入标准（试行）》《广东省听力残疾儿童人工耳蜗康复救助项目实施细则》《广东省听力儿童人工耳蜗康复救助项目定点医院认定及管理办法》，会同省财政厅、省卫生计生委联合印

发《广东省残疾人基本型辅助器具适配补贴实施办法》，按时完成省委省政府督办的年度工作任务。加上已经出台的一系列残疾预防和精准康复服务政策文件，我省残疾人康复服务政策保障体系基本建立。超额完成省民生实事为 5000 名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任务。全省承接民生实事任务的定点康复机构共 365 家，实际为 12819 名 0-6 岁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并实施康复训练服务，各级财政共投入专项经费总计 17247.16 万元。推动人工耳蜗项目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围。在我会的积极推动下，2017 年省人社厅正式发文将人工耳蜗项目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围，成为全国破冰之举。

抓好残疾预防工作。组织开展全国第一个“残疾预防日”宣传教育活动，增进全社会残疾预防意识；强化督导检查 and 经费保障，抓好河源市源城区、梅州市梅县区和清远市英德市残疾预防综合试验区创建试点工作。做好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包干督导工作。配合省综治委等部门联合印发《广东省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责任补偿保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建立“保险补偿”模式，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受害人进行合理补偿。积极推动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会同省卫生计生委联合下发《关于印发广东省推进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实施方案的通知》，明确对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的贫困重度残疾人个人自付费用部分给予补贴，使更多的残疾人得到便捷有效的公共卫生服务和家庭医生康复服务。抓好康复人才培训工作。积极开展职业院校残疾人康

复人才培养改革试点工作，推进建立残疾人康复人才“双主体”育人模式；通过政府购买方式，培训听力、脑瘫、智力、聋儿、孤独症康复教育专业人员 300 多人次。

康复中心全年收训残疾儿童 223 名，完善孤独症儿童康复教育模式，形成以促进孤独症儿童全面康复为目标，以学前教育为基础，以行为主义理论、视觉提醒手段、结构化训练方法为支撑的全面康复教育模式，并向全省推广。落实救助项目，完成各类助听器资助项目共 435 人，资助助听器 635 台；完成人工耳蜗术前筛查共 170 人；落实复筛与手术 166 人；完成 81 名国产人工耳蜗项目受助者的术后调查工作。做好基层服务，承办省残联“全省残疾儿童精准康复服务定点机构建设及管理会议”；完成了 43 家基层残疾儿童康复机构 73 个项目的年审资料的审核工作；组织 21 批 55 人次专业技术骨干到基层指导工作。重视人才培养，全年举办各类专业技术培训班、研讨会共 11 期，培训专业人员 417 人次；协办各类专业技术培训班共 14 期，培训专业人员 828 人次；组织基层康复机构骨干教师及高校实习生跟班进修共 31 名。

辅具中心加强适配救助服务工作，免费为 240 名假肢矫形器患者进行假肢矫形器筛查、回访、维修、装配等，装配各类假肢 41 例、矫形器（踝足）198 例，开展各类辅助器具适配 5721 件，儿童辅助器具适配 634 件；组建助听器验配技术团队，为贫困残疾人维修助听器 123 例，低视力辅具适配 1000 例。加强信息化建设工作，全新改版、上线运行辅

具网，并开通免费视频实时咨询服务；组建覆盖全省 21 个地市辅具辅具机构的辅具信息员队伍，初步建立起辅具信息的二级报送机制，实现资源互通共享。加强业务指导建设工作。主办、协办全省基层辅助技术培训班、假肢技术骨干培训班暨全国假肢竞赛赛前培训班、居家无障碍改造技术培训班等，推动全省残疾人辅助技术人才培养。

（5）着力补齐民生短板，全面推进残疾人教育就业扶贫工作。教就部聚焦托底，认真落实省政府十件民生实事。重点实施“社区康园网络”品牌连锁化发展战略。目前，全省已建成社区康园中心 1115 个，总覆盖率 70%，配备工作人员 3168 人，其中残疾人专职委员 785 人。2017 年，全省新建社区康园中心 218 个，任务完成率达 202%；服务残疾人 20885 人，任务完成率达 116%，超额完成省十件民生实事任务指标。此外，先后分 5 个片区举办全省社区康园中心项目部署推进会暨残疾人托养业务培训班，培训 300 多名业务骨干。“全国阳光家园计划管理系统”的托养机构和服务对象录入率达 100%，全面建立全省社区康园中心数据库。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继续顺利实施，不断提标扩面，并实现信息化动态管理。各级残联已基本完成两项补贴业务主体顺利移交，重点配合民政部门做好信息审核、公示等各项工作。2017 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分别提高到 1800 元/年·人和 2400 元/年·人，惠及约 110 万人次，全省共发放资金 23.44 亿元，其中省级财政共下拨 10.71

亿元。目前，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保障水平位居全国第四位，发放资金总量位居全国第二位。成功举办2017年广东“众创杯”残疾人公益赛。联合25个部门和单位转发了《中国残联等26个部门和单位关于印发〈贫困残疾人脱贫攻坚行动计划（2016-2020年）〉的通知》；召开了全省贫困残疾人脱贫攻坚工作推进座谈会，对贫困残疾人脱贫攻坚作出进一步部署；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残疾人办理残疾人证，进一步完善建档立卡信息，截止8月31日全省未办理残疾人证的建档立卡贫困残疾人由年初的180371人减少至47456人。聚焦公平，保障残疾人接受教育的权利。配合有关部门制定了《广东省第二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7—2020年）》；联合省教育厅完成2016年17753名未入学残疾儿童少年核实工作，对核实未入学的7101名残疾儿童少年逐一安置入学；755名残疾考生参加高考，其中91名考生通过申请获得合理便利，601名考生被普通高等院校录取；继续实施“南粤扶残助学工程”，为2016年秋季入学的548名残疾大学生发放助学补贴653.5万元，筹建助学金发放网上申请平台。

培英学校主抓招生就业。中专招生231人（外省17人），大专视障生招生22人，并输送9名听障学生进入广州大学学习，再次超额完成招生计划。输送毕业中专生168人，大专生29人，毕业生首次就业率达到85%以上。强抓学风教风。力推廉洁教学、严查课堂管理与教学事故，严抓学生操行管理，营造良好教学风尚。选送教师参加中残联、省教育厅等

部门主办的各类教研业务活动共 77 人次。新增西餐烹饪（西式西点制作方向）专业，承办省康复人才培养改革试点的工作。稳抓服务保障。继续对在校大中专残疾学生实行“三免一补”，落实助学政策；各项工作公开透明，增强廉洁热情的服务意识。

就业中心积极开展社区康园网络项目建设工作。承担分片举办相关业务培训班和项目推进会，与省标准院合作，启动残疾人托养服务规范标准化起草制定工作，实地开展项目督查，并顺利完成社区康园中心第三方绩效评估。承办 2017 年广东“众创杯”残疾人公益赛。精心策划，确保了大赛宣传发动、报名审核、初赛、复赛、决赛、颁奖等各个阶段顺利进行，先后成功组织网上审核、书面评审、中大创业特训营、在线“一对一”远程辅导和现场路演及答辩。全面推进残疾人就业培训，促进残疾人家庭增收，据全国残疾人就业和职业培训实名制管理系统显示，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全省共有 750483 名就业年龄段残疾人，其中已录入 750290 名残疾人就业状况信息，全省就业年龄段已就业人数为 277797 人。有条不紊开展盲人按摩的各项工作，医考通过率 39%，35 人取得高级保健按摩师资格，33 人取得中级保健按摩师资格。创新开展残疾人职业能力评估，逐步形成“软件测评-物理测评-心理咨询-模拟实训测评-跟踪回访”的评估模式，并切实将评估工作纳入到就业服务环节之中，积极探索智力残疾人的职业能力评估模式，截至目前全省就业年

龄段已就业人数为 277797 人。强化残疾人就业服务信息化建设。全省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年审工作实现柜台年审与网上年审结合，征收就业保障金约 25 亿元（深圳除外，约 10 亿元）；完成全省广东省残疾人就业综合服务平台的培训推广工作，开通系列官方微信订阅号和服务号。强化网上办事大厅建设，提升省残联网上办事服务能力。

（6）立足全面发展，强化残疾人精神文化生活建设。深耕宣传阵地。做到电视有专栏、电台有专题、报纸有专版，新媒体有动态，广东电视台新闻频道每天播出手语栏目，广东广播电台每周二播出残疾人专题节目，传统纸媒和新媒体开设专版。全省有 10 个市开播电视手语栏目，有 9 个市开设电台专题，有 10 个市、2 个县开通微信公众号。打造文化亮点。整合开展全国助残日、国际残疾人日等节日活动，将残疾人文化与残疾人事业宣传紧密结合，打造综合性文化品牌；开展新闻故事会暨残疾人文化节系列活动，在今日头条和腾讯直播两个平台进行现场直播，观众可从通过手机收看节目演出。新扶持市、县级公共图书馆盲人阅览室 4 个，文化创业产业基地 1 个，特殊艺术人才培养基地 1 个；省作家协会残疾人分会出版《向阳花丛书》，体现出较高的文学创作水平。

制订《广东省残疾人体育集训工作制度》及管理办法、出台《广东省残疾人体育集训驻队制度》，逐步加强完善省级残疾人体育基地管理。全年，我省约 200 人次运动员、60

人次教练员工作人员组队参加了 18 场国内各类体育赛事，共获得 75 金、33 银、25 铜的好成绩；顺利完成中国残联交付的赛事组织、出国（境）参赛任务，在 2017 年土耳其聋奥会上，我省运动员荣获金牌 2 枚，银牌 1 枚，铜牌 1 枚。举办第七届广东残疾人文化节和美术作品大赛、“南粤金影奖”公益微电影大赛等活动，各地立足社区，贴近残疾人生活，就近、就便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残疾人文化活动，共同打造具有我省特色的残疾人公益文化品牌。8 月，广东残疾人艺术代表团参加全国第九届残疾人艺术汇演（东部片区），荣获 2 个一等奖、3 个二等奖，1 个三等奖。在羊城晚报举办的跨年盛典《年见》上，荣获全国一等奖的舞蹈节目《心鼓》开场表演，主舞聋人庄文洁和 11 位大咖同场，向观众“讲述”了她是如何克服重重困难，在无声世界里用舞蹈肢体语言来实现自己人生价值的成长故事，引起观众的强烈共鸣。

2. 重点工作任务

（1）推进年度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数据动态更新，更新总人数 1397322 人，比上一年度增加 5.09%；平均入户率 97.72%，比上一年度增加 0.22%。

（2）抓好残疾人基础设施建设。省残疾人康复基地一期工程已接近完工，康复中心、辅具中心计划于春节后搬迁；二期立项工作稳定推进，省残疾人教育基地钟落潭地块征地工作有序进行；南沙技工学校用地工作积极协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根据 2017 年度工作任务安排及年度重点项目，我会总体绩效指标为：履行政府赋予职能，提升我省残疾人事业发展水平，加快残疾人“两个体系”建设程度，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重点项目。具体分解为以下指标：

1、公共管理指标：

计划任务：顺利履行政府服务赋予的代表、服务、管理的职能，提高部门公共服务水平，履行相关职责、职能，完成党委、政府及上级部门交办的相关任务，建立健全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

绩效目标：提高残疾人综合服务水平，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促进残疾人同步迈入小康社会。

指标类别：非量化

完成情况：已完成

2、重点项目指标：完成中央部委，省委、省政府交办的重要任务。

（1）全国残疾人基本状况和服务需求专项调查完成率

计划任务：根据中国残联统一部署，在全国对所有持证残疾人进行基本状况和服务需求专项调查，摸清底数、了解情况、统计需求，作为残疾人事业长期发展和残疾人事业十三五规划的数据依据。

计算公式：完成率=实际调查人数/应调查人数

绩效目标：95%（根据中国残联指标指定）

指标类别：量化

完成情况：已完成。广东省核查持证残疾人及 0-15 周岁未持证残疾儿童总数 1397322 人，除部分残疾人身份证在系统显示出错（包括身份证位数错误、身份证数字错误）以及部分行政区划冗余情况外，录入率为 100%，调查率为 97.72%。

（2）省残疾人基础服务设施项目完成率

计划任务：保障广东省残疾人康复基地、广东省残疾人教育基地、广东省残疾人技工学校、广东省培英职业技术学校、南方医科大学康复医学院等重点项目建设，进一步提高为残疾人服务的能力和水平

绩效指标：项目完成率=实际完成项目/计划完成项目

绩效目标：80%（施工、征地、报批不可控因素较多，需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规划）

指标类别：量化

完成情况：已完成。省残疾人康复基地建设已完成了主体结构建设，于 2018 年 5 月正式运营；省残疾人教育基地正在协商征地补偿，已经支付征地款 55%；广东省残疾人技工学校已于南沙区政府达成置换共识；南方医科大学康复医学院建设基本完成。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17年，我会决算预算资金安排20906.48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资金16240.22万元，全年支出25159.33万元，支出率67.73%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合理性。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

我会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科学规范，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省委省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并且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

（2）预算编制规范性。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

预算编制中，我会严格按照省财政厅下发的预算编制文件要求，对部门整体预算支出方向、重点项目严格管控、逐条落实，注重规范性。

（3）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

我会2017年度，财政收入决算书20906.48万元，收入

调整预算数 20906.48 万元，差异率为 0。

(4) 提前下达率。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4 分

(5)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5 分，自评得分：

(6)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值：5 分，自评得分：

2. 预算执行情况

(1)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分值：5 分，自评得分：3.07。

2017 年度，我会截至 3 月底支出进度 10.31%，截至 6 月底支出进度 32.30%，截至 9 月底支出进度 54.10%，全年支出进度 67.72%，根据公式计算，该项得分 3.07。

(2) 结转结余率。指标分值：3 分，自评得分：1 分。

我会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 16240.2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 23735.7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 1423.53 万元，年末财政结余结转数 11987.38 万元，根据公式得出结转率为 28.96%，得分 1 分。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分值：3 分，自评得分：1 分。

我会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 11987.38 万元，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 16240.22 万元，根据公式得出变动率为 -26.19%，得分 1 分。

(4) 政府采购执行率。指标分值: 2 分, 自评得分: 1.97

我会 2017 年度采购金额合计数 1864.56 万元, 实际采购执行数 1841.24 万元, 根据公式得出政府采购执行率 98.75%, 得分 1.97 分。

(5) 财务合规性。指标分值: 4 分, 自评得分: 4 分

2017 年度我会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 未发生调整的, 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 事项支出的合法合规, 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 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 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

(6) 资金下达合法性。指标分值: 3 分, 自评得分: 3 分。

2017 年, 我会各转移支付资金均在规定时间内下达各地; 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 15 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

(7)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指标分值: 4 分, 自评得分: 4 分

2017 年我会预决算信息均按规定在规定时间内依照规定内容向社会公开。

(8) 项目实施程序。指标分值: 2 分, 自评得分: 2 分

2017 年我会各项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

度规定的

(9) 项目监管。指标分值: 5 分, 自评得分: 5 分。

2017 年我会预算资金各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部门均建立有效管理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的, 并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10) 资产管理安全性。指标分值: 2 分, 自评得分: 2 分。

2017 年我会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 账实相符; 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11) 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分值: 3 分, 自评得分: 3 分。

2017 年我会固定资产利用率在 90% 以上。

(1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指标分值: 3 分, 自评得分:

2017 年我会财政供养人员编制人数 232 人, 年末实用人数 212 人, 控制率小于 100%。

(13)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 4 分, 自评得分: 4 分。

我会与省财政厅联合印发了《广东省残疾人就业保障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粤财社〔2017〕165 号), 同时已经出台《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差旅费管理办法》、《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财务管理办法》、《广东省残联机关及直属单位外事出访

管理办法》、《各类资格认证班、培训班和学术会议管理规定（试行）》资金实行专款专用，采取严格规定经费使用支出范围，通过不定期的财务审查，杜绝挪用、挤占甚至私吞专项资金的情况发生

3. 预算使用效益

（1）公用经费控制率。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

我会2017年预算安排的经费数100.8万元，实际“三公”经费支出28.69万元；安排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348.71万元，实际支出日常公用经费348.71万元；

（2）重点工作完成率。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

2017年我会部门重点工作2项，实际完成2项，完成率100%。

（3）绩效目标完成率。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

2017年度涉及我会自身职能的公共管理指标与重点工作指标全部完成，完成率100%。

（4）项目完成及时性。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

2017年我会当年度所有项目及时完成。

（5）社会经济环境效益。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

(6)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

全年省信访办受理信访案件 238 批次，其中来访 155 人次、来电 480 通、来信 47 件、网上信访 88 条，跟进全国残疾人信访信息系统转办件 18 件，为残疾人提供法律救助服务 137 人次。

(7)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

(二)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三) 部门整体支出使用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2017 年我会当年预算支出率为 98.75%，但是部门整体支出依然存在支出率较低的问题，主要是历年结余省残疾人康复基地基建项目及省残疾人教育征地项目受客观因素影响较大，进度滞后，导致项目资金难以按期支出。在编制类似项目预算时，需要正视客观困难，克服主观乐观情绪，从实际需要出发，科学论证、缜密推算，更加切合实际地制定项目支出预算计划。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